

## 私校退場條例立法粗糙 教育部別成私校劊子手

少子化浪潮下，私校招生日益艱困，技職名校公東高工也列入專案輔導名單，引發輿論譁然；當局無視偏鄉需求，只有棍棒沒胡蘿蔔，一刀切的粗糙作法，更令私校心寒。

為因應少子化衝擊，維護私校師生權益，立院於一一一年四月三讀通過私校退場條例。凡有財務明顯惡化、師資質量未符規定、積欠薪資等六情事，經提審議會認定者，即公告為專輔學校；專輔兩年仍未改善，便可下令停招停辦，解散學校法人，進行財產清算。

私校退場問題，源於廣設高中大學，實為政策錯誤導致，政府本應該承擔責任，然退場條例雖有專案輔導之名，卻無任何救濟條文；只有處分規定，未見扶優作為，一旦列入專輔名單，學校等同宣判死刑，手段粗暴前所未聞。

以公東高工為例，身為台東第四大校，秉持師徒制的理念，培育無數木工國手，為技職教育標竿；提攜五成原住民學生、兩成弱勢學生，承載偏鄉教育重責，卻因少子化緣故，學校財務出現赤字，被列入專輔，不啻凸顯政策荒謬。台灣城鄉資源失衡，技職教育逐漸萎縮，偏鄉績優私立高職，理當提供更多資源協助學校永續經營，當局卻以同一標準一刀切處理，怎不令人搖頭嘆息？私校退場條例應是僅對問題學校進行標靶式治療，而今卻成全面化療，殃及認真辦學私校，絕非台灣教育之福。

私校辦學陷入困境，除少子化衝擊外，不公平的競爭環境更讓問題雪上加霜。公校經費政府埋單，私校須自行籌措，資源分配本已不公；近來物價飛漲，教師本俸逐年晉級，健保退撫支出日增，辦學成本不斷上揚，學生數卻快速下滑，財務壓力益形加劇。國教署曾委託學者研究私校收支問題，發現學雜費的收入已難支應辦學需求，當局卻仍置若罔聞，僅配合軍公教調薪，學費微幅調升兩次，雜費則十八年未變。一面凍漲各項收費，一面祭出退場條例，雙管齊下箝制私校，苟延殘喘恐都不易，還妄奢求永續經營？

私校辦學條件不同，卻承擔教育重責，更省下鉅額公帑，理當獲得政府支持，給予彈性辦學空間。但教育當局卻是想方設法限制，直如將私校趕盡殺絕。以私立中小學而言，憲法既賦予興學自由，也未接受政府補助，不惟入學可以自主，辦學也應不受干涉；但立委不顧程序正義，

也無視教育選擇權，欲修訂私立學校法禁止私中辦理考試，改為登記抽籤入學，教育部也棄守專業，屈服立院認同修法。民主國家無不尊重私校自主，台灣卻處處干涉，豈非淪為國際笑柄？

當年政府缺乏遠見積極鼓勵民間興學，而今教育災難浮現，怎可只訂退場機制，沒有積極輔導作為，任令私校自生自滅？企盼當局勇於承擔，訂定周延辦法，展現魄力，引領台灣走出風暴，切莫力拚退場數據，反成終結私校劊子手。



### 《溫順德校長介紹》

學歷：國立政治大學民族研究所碩士  
現任：僑泰高級中學校長  
臺中縣大里市教育會理事長  
臺中市政府教育局品德教育輔導團副召集人  
東海大學歷史學系課程委員會校外委員  
東海大學歷史學系系友會會長  
救國團臺中市團委會指導委員

編按：本文係經作者溫順德校長同意，轉載2023-05-04聯合報新聞篇章

